

东莞市道路运输管理局文件

东道运〔2018〕463号

关于印发《东莞市2018年公交出行宣传周活动 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交通运输分局：

现将《东莞市2018年公交出行宣传周活动方案》转发给你们，
请结合本单位实际，认真贯彻执行。

东莞市道路运输管理局

2018年9月17日

东莞市2018年公交出行宣传周活动实施方案

根据《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广东省公安厅 广东省人民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 广东省总工会关于做好2018年绿色出行宣传月和公交出行宣传周工作的通知》（粤交运函〔2018〕2383号）的部署和要求，为确保我市2018年“公交出行宣传周”活动的顺利开展，特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活动时间

9月17日至23日（星期一至星期日）为公交出行宣传周。

二、活动主题

“绿色出行、从身边做起”

三、活动目标

以绿色出行宣传月和公交出行宣传周为契机，组织开展多样化、富有公众参与性的城市公共交通宣传活动，强化城市公交从业人员专业素养和服务理念，提高社会公众绿色安全文明出行意识，进一步培育“优选公交、绿色出行”公共交通文化，积极引导社会公众参与城市公共交通治理。

四、活动组织

（一）由市道路运输管理局成立市“公交出行宣传周”工作小组，具体负责组织、指导各交通运输分局开展公交出行宣传周工作。

(二)各交通运输分局根据辖区实际做好宣传周活动，联合当地其他部门、公交企业、新闻媒体及社会公众等积极参与公交出行宣传周活动。

五、活动内容

(一)组织开展2018年度“最美公交司机”评选活动。为积极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大力倡导爱岗敬业、守法文明的公交行业队伍氛围，树立公交司机良好标杆形象，印发了《东莞市“最美公交司机”评选活动方案》，计划评选20名东莞市2018年度“最美公交司机”。

(二)大力倡导单位公务人员、职工等社会公众优先选择公共汽车、自行车、互联网租赁自行车和步行等绿色出行方式。各分局可因地制宜组织乘坐公共交通工具、绿色骑行和健步走等公众绿色出行主题活动，营造公交优先、绿色出行氛围。

(三)各分局要在客运站场、公交枢纽、车厢等以张贴海报、滚动字幕、播放视频等形式向公众宣传公交出行宣传周活动。

(四)各分局结合实际，在公交出行宣传周期间通过宣传展览、公众咨询及献言献策等多种形式进行广泛宣传公交优先、绿色出行文化、意识和成绩，引导市民优先选择公共交通出行。

六、活动要求

(一)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分局要充分认识开展公交出行宣传周的重要意义，以此作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新发展理念

的重要途径，结合实际，紧扣活动主题，精心组织实施。

（二）加强沟通协调。各交通运输分局要指定专人负责公交出行宣传周活动，便于活动期间的沟通协调。

（三）做好活动总结。活动结束后，各分局要认真做好活动总结工作，及时总结活动经验。将活动总结及相关材料（包括照片、宣传画、媒体宣传报道材料等）于9月27日前报市道路运输管理局。

（市道路运输管理局联系人：郭旻，联系电话：22002223、13826911133，邮箱：ygjgjk@126.com）